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意见

关于对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与沈阳茂业置业有限公司金廊分公司、沈阳茂业时代置业有限公司茂业百货铁西分公司签署关于使用购物卡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意见：

在进行事前审核后，我们认为，此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为促进公司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鉴于此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董秀琴、秦桂森、孙庆峰

2016年5月18日